

证券代码：603501

证券简称：韦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121

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
100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自筹资金参与竞买瑞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滇投资”）持有的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芯能投资”）100%的股权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芯力投资”）100%的股权。芯能投资、芯力投资均为持股型公司，其主要资产为其持有的北京豪威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。

一、已履行的程序

2018年9月18日，瑞滇投资在云南产权交易所预披露了芯能投资、芯力投资100%的股权公开挂牌转让项目，预挂牌期限于2018年10月19日届满。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并于2018年9月20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86）。

2018年10月25日，瑞滇投资在云南产权交易所发布了《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转让公告》、《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转让公告》，公开挂牌转让芯能投资、芯力投资100%的股权，挂牌期限于2018年11月22日届满。同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7日披露了《关于参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1）及《关于参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股权的风险提示

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108）。

2018年11月12日，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参与竞买深圳市芯能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芯力投资有限公司100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不超过挂牌底价上浮10%的价格范围内参与竞买。

2018年11月14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〉的议案》等与本次竞买相关方案等事项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5日发布的《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》。

二、资产重组进展情况

1、云南产权交易所确认

2018年11月23日，云南产权交易所向公司发出书面《受让资格确认通知书》，告知公司符合受让方资格条件，对公司受让资格予以确认。

2、公司本次竞买芯能投资100%股权和芯力投资100%股权的价格分别为100,919.189万元和67,822.736万元，合计金额超过公司前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50%。本次竞买对公司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3、待履行程序

（1）公司将根据云南产权交易所及出让方的相关要求，如期缴纳保证金、签署并履行相关产权交易合同。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尚需提交至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2）公司及中介机构将加快推进本次重组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工作，以及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相关材料的编制工作，并按照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—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、标的公司审计报告、评估报告等文件。

三、重大资产重组风险提示

公司已经在本次重大资产购买预案中的“重大风险提示”及“第八节风险因素”章节对本次重组的有关风险因素做出特别提示。除前述风险因素外，公司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本次重组事项终止的其他风险。

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在披露资产重组预案后至发出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前，将每个月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韦尔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4日